

瑞安市财政局文件

瑞安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瑞财农〔2022〕239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第三批“三位一体”体系 建设财政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：

为推进生产、供销、信用“三位一体”综合合作改革，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导向和激励作用，根据《瑞安市农业农村农民扶持若干政策（修订）》（瑞政发〔2021〕57号）和《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瑞安市为农服务中心和镇街（产业）农合联评定结果的通知》（瑞供字〔2022〕17号）文件精神。经单位申报，市供销社审核、公示，决定对 7 家单位予以政策兑现，现拨付 2022 年度第三批“三位一体”体系建设财政扶持专项资金共计 520000 元，资金来源为：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，预算科目为：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。（详见附件）

请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。

附件：2022 年度第三批“三位一体”体系建设财政扶持
专项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

2022 年度第三批“三位一体”体系建设财政扶持专项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申报单位	项目名称	资金来源	金额（元）
1	瑞安市马屿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马屿镇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100000.00
2	瑞安市陶山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陶山镇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100000.00
3	瑞安市莘塍街道办事处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莘塍花椰菜全产业链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100000.00
4	瑞安市高楼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高楼镇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50000.00
5	瑞安市平阳坑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平阳坑镇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50000.00
6	瑞安市曹村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曹村稻米产业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50000.00
7	瑞安市湖岭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湖岭镇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30000.00
8	瑞安市马屿镇人民政府	为农服务中心三档评定奖励 (梅屿为农服务中心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30000.00
9	瑞安市高楼镇人民政府	产业农合联考核奖励 (高楼杨梅产业农合联)	瑞安市“三位一体”财政扶持资金	10000.00
合计				520000.00

